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務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 高師大教和字第 011 號

主旨：公告 111 年 7 月 27 日「萬安 45 號演習」師生上課配合事項。

依據：本校萬安演習協調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南部地區防空演習時間為 111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：30 至 14：00，須立即暫停課程，於演習結束後，再行上課。
- 二、空襲警報響起，教室應務必立即熄燈、關閉門窗，停止一切活動，所有師生於室內就地避難（或就近進入地下室避難場所），並保持安靜，直至警報解除。

